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6 日披露了《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由于工作人员疏忽，导致部分资产负债表数据、非经常性损益项目金额核算有误，现对相关内容进行更正（更正后的数据或内容采用加粗字体），具体如下：

一、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中的相关数据更正

1、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由于合并资产负债表部分科目数据、非经常性损益部分项目金额进行了更正，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总资产、净资产数据也相应发生变动，更正如下：

更正前：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2,973,831.82	80,743,641.79	75,208,224.38	36.9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5%	2.81%	2.46%	0.3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1,890,157,929.67	11,631,462,063.83	12,161,132,738.07	-2.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323,200,740.45	4,154,165,507.37	4,414,813,377.89	-24.73%

更正后：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6,759,179.09	80,743,641.79	75,208,224.38	28.6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6%	2.81%	2.46%	0.4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2,171,966,194.85	11,631,462,063.83	12,150,135,738.07	0.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518,183,327.24	4,154,165,507.37	4,403,816,377.89	-20.11%

2、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因工作人员疏忽，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中部分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列示错误，现更正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更正前	更正后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593,300.50	6,593,300.5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0,658.0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4,388,913.9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930.00	-15,93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000.00	2,629,279.16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42,357.13	1,805,720.4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7,518.96
合计	5,437,671.40	11,652,324.13

二、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第三节 重要事项”中的相关内容更正

由于合并资产负债表部分科目金额更正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末较期初未发生变动，因此删除相关变动原因分析内容；此外，其他应付款、长期应付款科

目变动幅度相应进行了更正；增加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变动情况和原因；其他报表项目变动情况及原因不变。更正如下：

更正前：

科目变动情况	变动幅度 (%)	变动原因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5.48%	本期公司完成对塑交所95.64%股权的收购，塑交所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原对塑交所的4.36%股权的投资转为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应付款	805.38%	根据交易双方的协议约定，公司收购塑交所95.64%股权的股权转让款分五期支付，截至本期期末，尚有三期未支付。
长期应付款	293.39%	本期子公司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新增融资租赁事项，应付融资租赁款增加。

更正后：

科目变动情况	变动幅度 (%)	变动原因
其他非流动资产	77.68%	本期在建项目预付工程进度款增加。
其他应付款	871.84%	根据交易双方的协议约定，公司收购塑交所95.64%股权的股权转让款分五期支付，截至本期期末，尚有三期未支付。
长期应付款	235.80%	本期子公司内蒙古中谷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新增融资租赁事项，应付融资租赁款增加。

三、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第三节 重要事项”中增加承诺事项

鉴于公司控股股东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于2016年1月5日作出未来6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第三节 重要事项”中增加如下承诺事项：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鸿达兴业集团有限公司	限售承诺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维护公司股票稳定，鸿达兴业集团承诺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6个月内（即至2016年7月6日）不减持公司股份。	2016年1月5日	6个月	正常履行中，无违反承诺情形。

该承诺详细情况见公司于2016年1月7日刊登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临2016-001）。

四、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第四节 财务报表”中的相关科目数据更正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更正前	更正后	更正前	更正后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20,000.00	520,000.00	11,517,000.00	52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360,711.91	302,168,977.09	170,062,594.01	170,062,594.01
非流动资产合计	8,373,922,385.96	8,655,730,651.14	8,444,800,968.69	8,433,803,968.69
资产总计	11,890,157,929.67	12,171,966,194.85	12,161,132,738.07	12,150,135,738.07
其他应付款	1,182,934,392.09	1,269,760,070.48	130,655,552.25	130,655,552.25
流动负债合计	6,300,050,149.85	6,386,875,828.24	5,594,573,523.45	5,594,573,523.45
长期应付款	191,401,193.60	163,380,360.27	48,653,781.44	48,653,781.44
专项应付款	15,152,991.17		17,351,791.67	
递延收益	43,366,961.89	86,540,786.39	69,441,961.89	86,793,753.56
负债合计	8,526,914,665.84	8,613,740,344.23	7,706,964,427.78	7,706,964,427.78
资本公积	1,082,584,785.13	1,159,004,160.29	2,282,608,925.79	2,153,048,714.16
未分配利润	1,149,838,581.54	1,268,401,793.17	1,041,427,078.32	1,159,990,289.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323,200,740.45	3,518,183,327.24	4,414,813,377.89	4,403,816,377.89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63,243,263.83	3,558,225,850.62	4,454,168,310.29	4,443,171,310.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890,157,929.67	12,171,966,194.85	12,161,132,738.07	12,150,135,738.07

注：2016 年 1 月公司完成对广东塑料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塑交所”）95.64%股权的收购，因此，公司对期初资产负债表的合并报表范围进行了相应调整。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中的期初合并报表范围较公司 2015 年度报告合并报表范围增加塑交所及其子公司。本次对合并资产负债表部分科目期初数进行调整不影响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的相关财务数据。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更正前	更正后
长期股权投资	1,819,551,106.47	1,837,525,369.9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20,022,260.28	1,837,996,523.73
资产总计	4,699,711,451.43	4,717,685,714.88
资本公积	1,436,001,148.46	1,453,975,411.91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92,298,222.84	3,210,272,486.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699,711,451.43	4,717,685,714.88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其他内容不变。更正后的《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和《2016 年第

一季度报告正文》于本公告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上述更正不会对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造成影响。公司董事会对于本次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公司将加强信息披露文件的编制和审核力度，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五、公司对本次定期报告更正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7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更正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本次对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作出的更正。

六、董事会对本次定期报告更正的意见

公司本次对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更正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和财务状况，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调整后的财务数据能够更加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本次更正不会对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造成影响，不影响公司以往期间的财务数据。本次更正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有关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同意本次更正处理，希望公司进一步加强日常财务监管，提高会计核算能力，提升会计信息质量，防范类似事件的发生。

七、独立董事对本次定期报告更正的意见

公司本次对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更正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和财务状况，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调整后的财务数据能够更加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本次更正不会对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造成影响，不会对公司以往期间财务数据造成影响，本次更正有利于提高公司会计信息质量，使公司的会计核算更符合相关规定。本次更正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有关规定，本次更正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

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关于更正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我们同意本次更正处理，希望公司进一步加强日常财务监管，提高会计核算能力，提升会计信息质量，防范类似事件的发生。

八、监事会对本次定期报告更正的意见

公司本次对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更正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调整后的财务数据能够更加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本次更正不会对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造成影响，不会影响公司以往期间的财务数据。本次更正有利于提高公司会计信息质量，使公司的会计核算更符合相关规定。本次更正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有关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监事会同意本次更正处理，希望公司进一步提高会计核算能力，提升会计信息质量，防范类似事件的发生。

特此公告。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十三日